

广东省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委托编号：BJD072018112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00581001

项目名称：广东海洋大学化学与环境学院海洋资源与环
境设备采购项目

委托单位：广东海洋大学

招标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18年6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1、潜在投标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及公告要求报名(采购文件可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自行下载)。
- 2、本公司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供应商报名，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请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www.gzebid.cn)进行供应商注册报名。
- 3、首次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在报名成功后最迟必须于开标前一日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完成供应商注册。
- 4、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报价资格，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开标现场。
- 5、投标/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6、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字(签章)、签署日期。
- 7、请正确填写《开标/报价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8、单独提交的信封内容应包括：投标保证金凭证(提供银行支付凭证复印件)、退投标保证金说明函原件。
- 9、供应商须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获取子账号的方式递交投标/报价保证金及中标/成交服务费。
- 10、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本司将根据唯一保证金缴纳账户的缴纳情况，确认供应商是否已按规定缴纳项目保证金。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错缴误缴导致未按项目缴纳保证金的情况将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11、投标供应商严禁采用 EFT 系统(广东金融结算系统)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如采用此方式导致招投标系统无法识别缴纳账号信息的，视为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由此造成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 12、投标/报价保证金必须于采购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的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报价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报价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13、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退款程序：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按规定程序原额退还。
- 14、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退款程序：在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交的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15、如采购文件有澄清、修改或者延期的，我司会在相关媒体上发布公告，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 16、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17、如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18、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报价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19、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20、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司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21、因场地有限，本公司无法提供停车位，不便之处敬请谅解。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一、 定义	7
二、 一般要求.....	7
三、 询问、质疑与投诉.....	9
四、 投标文件.....	10
五、 适用法律.....	14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15
一、 项目概况.....	15
二、 总体要求.....	15
三、 招标范围及规格要求.....	16
四、 商务要求.....	32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36
一、 开标	36
二、 评标	36
三、 评标程序.....	37
四、 定标	4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海洋大学（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以下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邀请合格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 招标项目简介

- （一） 项目名称：广东海洋大学化学与环境学院海洋资源与环境设备采购项目
- （二）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00581001
- （三） 项目类别：货物类
- （四） 财政预算：见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 （五） 采购内容及用途：见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本项目已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并获得批准，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的招标方式和范围已经财政部门批准。

- （六） 交货期：见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二、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2、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3、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包投标。

四、 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时间、方式及采购文件售价

- （一） 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时间：2018年6月5日至2018年6月12日上午9:00—11:45，下午2:00—5: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 （二） 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方式：

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

投标供应商可访问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www.gzebid.cn）进行网上报名。如供应商尚未注册，请根据网站指引进行办理。只有正式入库的供应商才可以进行网上报名、购买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购买支持微信、支付宝两种方式，支付成功后即可下载采购文件，同时我司会为您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您可以登录系统选择对应项目下载电子发票。

(有关网上报名、注册及采购文件发票等事宜, 请联系客服。热线电话: 400-150-3001, 网站客服(QQ): 3151435402)

(三) 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① 报名登记表(详见本采购文件第六章);
- ②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③ “信用中国”网站中无不良记录截图。

请潜在供应商按以上顺序提供报名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保证所提交资料真实、完整、有效、一致, 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任何损失。

说明: 采购代理机构将核对报名供应商提交的上述资料, 且只接受完整提交上述资料供应商的报名。

(四) 采购文件售价: 人民币 150 元/套, 标书售后不退。

五、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一)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18 年 6 月 29 日下午 02:00~02:30

(二)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18 年 6 月 29 日下午 02:30

(三) 开标地点: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10 楼会议室(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六、 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gzebid.cn/>)及其他相关媒体。

七、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 广东海洋大学

(二)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11 楼 邮编: 510060

采购项目联系人: 赵工, 邵工, 罗小姐

电话: 020-83541837, 020-83545523, 020-83542319

E-mail: gmetb3@163.com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 定义

- (一)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二)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是依法设立、从事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
- (三) 供应商（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四) 采购合同：是指由采购人和供应商签订的规定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

二、 一般要求

(一) 投标的费用

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2. 本次招标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分项报价表中单列。
3.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按照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金额在100万元及以上的，服务费按80%收取；中标（成交）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服务费按100%收取；如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

费率类别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招标费率
100	$1.5\% \times 80\%$
100-500	$1.1\% \times 80\%$
500-1000	$0.8\% \times 80\%$
1000-5000	$0.5\% \times 80\%$
5000-10000	$0.25\% \times 80\%$

(二)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按规定在相关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没有对澄清修改文件予以书面确认的供应商的投标。

2. 根据采购的具体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同时通知所有当时已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三） 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四）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采购文件者，不得将采购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供应商应归还采购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五） 关于关联企业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六）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1.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2.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

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3.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 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书面方式询问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信函。

联系方式见《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5个工作日；购买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4)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5)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8) 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9)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广州市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0楼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20-83544461

质疑受理机构邮箱：gmetb3@163.com

(三) 投诉

(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提出投诉。

(2)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捏造事实；
- 2) 提供虚假材料；
-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四、 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文件须按照第六章的要求装订成册。

2. 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3. 投标文件数量:正本 1 份,副本 5 份,WORD 和 PDF 格式电子文档各 1 份(电子文档要求 U 盘或刻录光盘,WORD 和 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密封提交)。

4. 所有投标文件(除特殊规格的图纸等外)应按 A4 规格制作。

(二)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报同级财政部门处理。

2. 采购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除在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4. 投标文件报价的编写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

(2) 投标文件报价包含货物的(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价款、税费、运输费、装卸费、配送、加工、保险费用及其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等一切有关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的,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 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 采购货物中如包含进口免税产品,根据《科学研究和教学用品免征进口税收规定》,采购人可享受其教学用仪器设备的进口货物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待遇。若供应商所报货物设备(含零部件或制作材料)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而须进口的应专项单列报价,投标总价应不包括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的免税价(包括交货给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及与货物设备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可按国家外汇主管机构公布的外汇汇率牌价折算为人民币报价,并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汇率折算标准及其换算方法。

(5)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允许报多个投标方案的除外)。

5.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

为准。

6. 投标文件须编页码。

(三) 投标文件的签署形式

1. 投标文件正本必须打印，并按要求签字、盖章，副本可以是投标文件正本复印，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一般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涂改和增删之处，必须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四) 投标文件的装订、标记和密封

1. 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装订成册，正本、副本封装完好。

2. 封套上建议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收件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联系人、电话及电子邮箱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2018 年 月 日 午 :30 之前不得启封

3. 投标保证金、退投标保证金说明函放入投标保证金信封内，在信封上应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4.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地点。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

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六)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原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应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和招标项目编号。

3. 撤回投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和加盖公章。

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供应商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七）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后 90 天(特殊情况除外)。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并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八）投标保证金

1. 供应商应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25,000.00元。

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子账号方式缴纳保证金：

本项目接受子账号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供应商网上报名成功后，应登录广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www.gzebid.cn）并选择对应项目获取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子账号（每位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该账号是针对每位供应商随机生成的专属账号）。

注意事项：

（1）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供应商在本平台注册的基本户中支付，并以资金到达该子账号的时间为准，如从其他账户、或未缴纳到指定的子账号，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投标供应商严禁采用 EFT 系统(广东金融结算系统)方式缴纳投标保证，如采用此方式导致招投标系统无法识别缴纳账号信息的，视为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由此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 对于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将保持全部的约束力，直到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

4.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按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程序原额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交的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5. 若有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上交国库：

1) 投标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九) 投标样品 (如有)

1. 本项目如要求提交投标样品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取样品时不对样品外观进行验收及性能测试，对样品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2. 由于采购代理机构存放样品的空间有限，采购活动结束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否则视为供应商自动遗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处理。
3. 中标人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证据。

(十)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由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五、 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对广东海洋大学化学与环境学院海洋资源与环境设备一批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内容为：

采水器、箱式采泥器、表层油类分析采水器等设备一批，**确定一名中标供应商。**

本项目总财政预算为人民币 126.7 万元。

二、总体要求

1. 供应商必须对所有设备、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伴随服务投标。
2. 供应商所投设备及材料应是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并符合下列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3. 供应商应对投标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
4. 投标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
5. **投标人须对其对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品牌、型号应予以核实，必须与实际供货产品铭牌上所标识的完全一致，否则将无法验收，由此导致的包括合同违约等一切后果将由供应商承担。**
6. 伴随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全部设备的技术设计、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含税等费用。
7. 凡标有“★”的地方为关键的商务、技术指标要求，必须完全满足这些要求，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标“▲”号的为比较重要的商务、技术指标，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被严重扣分，但不会导致废标。
★8. 投标人所报总价不能超过本项目的预算总价，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9. 投标设备单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单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10. 对于序号 27 设备“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序号 28 设备“荧光生物显微镜”、序号 30 设备“冷冻干燥机”，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若投标产品采用进口设备的，须提供制造商或代理商授权书原件。
★11. 其余设备只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本国产品是指不需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已在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内的产品）。

三、招标范围及规格要求

(一) 招标范围

序号	仪器名称	数量	预算单价 (元人民币)	预算金额 (元人民币)	拟安放 地点
1	采水器	2 套	1,000.00	2,000.00	D 楼
2	采水器	2 套	1,000.00	2,000.00	D 楼
3	箱式采泥器	1 套	18,000.00	18,000.00	D 楼
4	表层油类分析采水器	1 套	5,000.00	5,000.00	D 楼
5	大气采样器	1 台	19,500.00	19,500.00	D 楼
6	循环水多用真空泵	1 台	1,800.00	1,800.00	D 楼
7	旋转蒸发仪	1 台	21,000.00	21,000.00	D 楼
8	红外线加热板	1 台	8,000.00	8,000.00	D 楼
9	顶置式高扭矩搅拌器	1 台	10,000.00	10,000.00	D 楼
10	组织捣碎匀浆机	1 台	1,200.00	1,200.00	D 楼
11	数字式加热磁力搅拌器	1 台	5,000.00	5,000.00	D 楼
12	多功能粉碎机	2 台	1,200.00	2,400.00	D 楼
13	电热鼓风干燥箱	2 台	4,500.00	9,000.00	D 楼
14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1 台	12,000.00	12,000.00	D 楼
15	马弗炉	1 台	3,500.00	3,500.00	D 楼
16	消解仪	1 台	5,000.00	5,000.00	D 楼
17	便携 pH 计(溶解氧仪、离子计)	2 台	22,000.00	44,000.00	D 楼
18	PH 计(台式)	2 台	3,500.00	7,000.00	D 楼
19	便携式浊度计	1 台	20,000.00	20,000.00	D 楼
20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1 台	20,000.00	20,000.00	D 楼
21	低温循环水浴	1 台	35,000.00	35,000.00	D 楼
22	恒温水浴槽	1 台	10,000.00	10,000.00	D 楼
23	超声波清洗机	1 台	4,000.00	4,000.00	D 楼
24	便携电导率仪	1 台	8,500.00	8,500.00	D 楼
25	电子天平	1 台	11,500.00	11,500.00	D 楼

序号	仪器名称	数量	预算单价 (元人民币)	预算金额 (元人民币)	拟安放 地点
26	超纯水机	2 台	28,000.00	56,000.00	D 楼
2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 台	90,000.00	180,000.00	D 楼
28	荧光生物显微镜	1 台	450,000.00	450,000.00	D 楼
29	冷冻离心机	1 台	75,000.00	75,000.00	D 楼
30	冷冻干燥机	1 台	150,000.00	150,000.00	D 楼
31	索氏抽提器	1 台	7,000.00	7,000.00	D 楼
32	氮吹仪	1 台	35,000.00	35,000.00	D 楼
33	生物显微镜	3 台	3,600.00	10,800.00	D 楼
34	激光测距仪	1 台	4,200.00	4,200.00	D 楼
35	分析天平	1 台	6,400.00	6,400.00	D 楼
36	移液器	1 套	7,200.00	7,200.00	D 楼
合计 (人民币元)				1,267,000.00	

(二) 核心设备

原序号	核心设备名称	数量
28	荧光生物显微镜	1 台

(三) 技术参数要求

对于序号 27 设备“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序号 28 设备“荧光生物显微镜”、序号 30 设备“冷冻干燥机”，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其余设备只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本国产品是指不需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已在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内的产品）。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1	采水器	1. 2.5L 采样深度：0-30m； 2. 温度计：测温误差±1℃； 3. 有机玻璃采水器：由桶体、带轴的两个半圆上盖和活动底板等组成。 4. 用于海上采集海水水样。	
2	采水器	1. 5L 采样深度：0-30m； 2. 温度计：测温误差±1℃； 3. 有机玻璃采水器：由桶体、带轴的两个半圆上盖和活动底板等组成。 4. 用于海上采集海水水样。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3	箱式采泥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底质: 粘土软泥、灰质软泥、砂质软泥 2. 使用水深: $\leq 100\text{m}$ 3. 重量: 50kg、95kg, 使用海况: ≤ 4 级 4. 使用温度: $-2^{\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5. 参考取样尺寸: $300 \times 300 \times 200\text{mm}$ 	
4	表层油类分析采水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水深: 水下 0.5 米~1 米。 2. 进水时间: $\leq 1\text{min}$。 3. 使用温度: $-2^{\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4. 重量: $\geq 2.5\text{kg}$。 	
5	大气采样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4 小时恒温自动连续采样器, 双路大气采样器和 TSP/PM10/(PM2.5 可选) 2. 两路 24 小时恒温、恒流设计, 采样方式灵活, 可分别单独控制 3. 高精度采样泵 4. 电子流量计自动精准控制流量 5. 实时监测计压、计温, 自动补偿流量偏差 6. 双管路颜色区分设计 7. 宽温 LCD, 适用于高寒地区, 通俗软件显示界面 8. 自动计算累计采样体积, 并同时根据气压、温度换算标况采样体积 9. 大气压可输入和测量, 适用于低压环境使用 10. 采样数据可存储、打印 11. 采样过程停电自动保存工作数据, 来电后可恢复采样 	
6	循环水多用真空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功率 (W): 180。 2. 电源 (V/Hz): 220/50。 3. 流量 (L/min): 60。 4. 扬程 (m): 12。 5. 最大真空度 (Mpa): -0.098 (20mbar)。 6. 弹头抽气量 (L/min): 10。 7. 抽气头数 (个): 2。 8. 安全功能: 逆流止回阀。 9. 水箱容积 (L): 15。 10. 水箱材质: PP (工程塑料)。 11. 泵体为 PP 材质, 更适合酸性气体。 	
7	旋转蒸发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回转速度: $10 \sim 320\text{rpm}$ 2. 蒸发能力: Max25mL/min (JIS 标准 1L 瓶, 水的蒸发量) 3. 极限真空度: 399.9Pa (3mmHg) 以下 4. 旋转电机: DC 无刷电机 5. 主机底座: 圆角型 $380\text{W} \times 342\text{D}(\text{mm})$ 6. 管路连接口径: 接口外径 10mm 7. 旋转设定: 旋钮设定·数字显示 8. 特色功能: 试料瓶可左右两侧安装, 试料瓶可定时正反转, 可使用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3L 试料瓶（选配后轴 H 型） 9. 安全功能：电机过载保护回路，旋转异常报警，停电记忆报警 10. 升降方式：重量平衡·滑动方式+手动辅助延长 11. 升降器冲程：180mm（重量平衡式+手动辅助延长时） 12. 冷凝管：直立式二重蛇形盘管·冷却面积 0.146m ² 13. 回收瓶：球型瓶 1L 球磨口 NS35/20 14. 试料瓶：梨型瓶 1L 标准磨口 NS29/38 15. 旋转轴：内径 18 x 全长 178mm TS29/38 16. 真空密封垫：特氟龙密封垫+特氟龙·Viton 双重密封垫 17. 使用环境温度：5~35℃ 18. 额定电源：AC220V 50Hz 19. 水浴锅尺寸·材质·容量：内径≥220×120H·SUS403·≥4.3L 20. 水浴锅温度调节范围：室温+5℃~90℃ 21. 水浴锅温度调节精度：±1.5℃（水） 22. 水浴锅温度控制：微电脑 ON-OFF 控制 23. 水浴锅加热功率：1.3kW（水浴锅本体加热） 24. 水浴锅温度设定及显示方式：薄膜按键输入，数字显示。 25. 安全功能：电机过载保护回路，温度过升防止器	
8	红外线加热板	1. 加热功率(kW)：1.2 2. 最高加热温度(℃)：600 3. 煮沸时间(min)：10（1L 水） 4. 盘面尺寸(mm)：≥280×280 5. 加热区尺寸(mm)：≥φ165 6. 最大载荷(kg)：25	
9	顶置式高扭矩搅拌机	1. 显示控制方式：LED 数字显示/数字控制/两档分级设定转速、可以显示转速和扭矩 2. 转速控制精度：±1rpm 或者±1%读数 3. 扭矩显示精度：±5%读数 4. 转速范围(rpm)：I 档：20~600、II 档：600~3000 5. 对应扭矩(N-cm)：I 档：339、II 档：68 6. 最大搅拌粘度(cps)：100000 7. 最大扭力(N-cm)：339 8. 最大搅拌量(L)：40 9. 输出功率(W)：150	
10	组织捣碎匀浆机	功率 120W、0~12000 转/分，参考外形尺寸(cm) 28×21×49	
11	数字式加热磁力搅拌器	1. 显示模式：四位 LED 2. 加热盘温度 (℃)：50~380 3. 控温精度(配备 Pt-100 传感器) (℃)：40~200 4. 控温范围(配备 Pt-100 传感器) (℃)：±2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5. 过温保护温度(°C): 400 6. 搅拌速度(rpm): 100~1200 7. 加热功率(W): 500 8. 搅拌量(L): 20 9. 外壳/盘面材质: 一次成型压铸铝, 防腐蚀喷涂层/搪瓷 10. 加热盘尺寸(mm): $\geq 145 \times 180$ 11. 溶液高温保护装置(ΔT): 10~50°C, OFF 12. 定时功能: 有 13. 定时器(min): 1~999/无限长	
12	多功能粉碎机	1500W, 500 克, 22000 转/分, 直径 17.5cm, 细度: 70-300 目, 卡扣快速开盖	
13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立式, 数显、采用微电脑控制, 带定时功能。 2. 定时范围: 1~9999 分钟 3. 双层钢化玻璃观察窗, 进出口风量可调节, 优质不锈钢内胆, 四角圆弧形设计。 4. 可选智能型程序温度控制器。 5. 内胆尺寸: $\geq 400 \times 350 \times 500$ mm 6. 温度范围: RT+10°C~300°C	
14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1. 容积: 50L 2. 额定工作温度: 135°C 3 工作压力: 0.22MPa 4. 额定功率: 3.2KW 5. 电源: 220V \pm 10%/50Hz \pm 2% 6. 参考外形尺寸(mm): $\geq 484 \times 484 \times 1170$ 7. 内腔尺寸(mm): $\geq \Phi 400 \times 520$	
15	马弗炉	电阻丝加热。工作室尺寸 $\geq 200 \times 120 \times 80$ cm, 额定功率(kw) 2.5 额定电压(V) 220	
16	消解仪	1. 炉孔温度调控范围: 室温至 450°C; 2. 单孔温度与平均温度偏差: 不大于 20°C; 3. 升温时间: 满功率加热, 室温升至 450°C, 不大于 45 分钟; 4. 消化样品数量: 20 个/次、12 个/次、35 个/次; 5. 消化管尺寸: $\Phi 28 \times 230$ mm、 $\Phi 40 \times 250$ mm、 $\Phi 21 \times 230$ mm; 6. 消化试管容积: 100 \pm 0.25mL、250 \pm 0.25mL、50 \pm 0.25mL; 7. 电源电压: AC 220V \pm 10%, 50Hz; 8. 功率: 2000W; 9. 绝缘电阻: 任一端对机壳不低于 5M Ω ;	
17	便携 pH 计	1. 配 PH, 离子, 溶氧电极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溶解氧仪、离子计)	2. pH 测量范围: -2.000 -20.000 3. pH 分辨率: 0.1/0.01/0.001 4. 相对 pH 精度: ± 0.002 5. mV 范围: -2000.0-2000.0 6. mV 分辨率: 0.1 7. mV 相对精确性: ± 0.1 8. 温度范围 (°C): pH ATC: -5.0-105.0; MTC: -30 -130; DO: 0.0-60.0 9. 温度分辨率 (°C): pH: 0.1; DO: 0.1 10. 温度精度 (°C): pH: ± 0.2 ; DO: ± 0.1 11. 校准: pH: 最多 5 点, 7 个预置缓冲液组; 溶解氧: 1 或 2 点 12. 溶解氧范围: 0.0 -600%, 0.00 -99.00 mg/L 13. 溶解氧分辨率: 0.1-1%, 0.01 mg/L 14. 溶解氧精度: $\pm 0.5\%$ 15. 自由的磁盘空间 16. 500 个数据记录 17. 显示屏: 点阵 LCD 18. 电源: 4 节 1.5V AA 电池或镍氢蓄电池 1.3V 19. 操作环境: 5-40°C; 5-85% 相对湿度 (无凝结)	
18	PH 计(台式)	1. pH: 测量范围: -2.00~16.00pH 2. ORP: 测量范围: -2000~2000mV 3. 温度范围: -5.0~120.0°C/23.0~248.0°F 4. 测量分辨率: 0.01pH, 0.1mV (-600.0~600.0).0.1°C/0.1°F 5. 精确度: $\pm 0.01\text{pH}$, $\pm 0.2\text{mV}/1\text{mV}$, $\pm 0.3^\circ\text{C}/\pm 0.5^\circ\text{F}$ 6. 温度补偿: 自动/手动温度补偿 7. pH 电极: 标准 pH 电极或铂电极 8. 记忆功能: 100 组 9. 自动关机: 无动作后 10 分钟 10. 校准: 可连续校准 5 点(USA/NIST)系统可选 11. 通讯接口: USB 12. 电源: 100~240 VAC 13. 防护等级: IP54	
18	便携式浊度计	1. 符合标准: 符合 USEPA180.1 2. 光源: 钨灯 3. 量程: 0-1000NTU 4. 精度: 0-1000NTU: 读数的 $\pm 2\%$ +光散射 5. 重复性: 读数的 $\pm 1\%$ 或 0.01NTU, 取大者 6. 分辨率: 低 0.01NTU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7. 散射光: <0.02NTU(FNU) 8. 信号平均模式: 可选打开或关闭 9. 探测器: 硅光电池 10. 读数模式: 用户可选: 正常模式, 信号平均模式, 快速设定浊度模式 11. 数据存储: 500 条 12. 电源要求: 110-230VAC, 50/60Hz (带电源或 USB+电源组件) 13. 四节 AA 碱性电池或可充电电池 (用于使用 USB+电源组件) 14. 工作环境: 0-50℃; 0-90%@30℃相对湿度; 0-80%@40℃, 0-70%@50℃ 时无凝露 15. 保存环境: -40-60℃, 仅仪器 16. 接口: 可选 USB 17. 仪器防护等级: IP67 18. 小取样体积: 10ml 19. 样品比色管: 60×25mm, 硼硅玻璃和螺丝帽 20. 产品配件: 含有主机、便携箱、碱性电池、一级校准液	
20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1. 配测多种参数附件 2. 量程请参见电极的技术参数 3. 电源: 4AA 电池; 电池寿命: >200 小时, 含 AC/DC 电源连接 4. 单参数显示: 可显示来自 1 个电极的读数。 5. pH 电极: pH, mV, 温度 6. 电导率电极: 选定的参数, 温度修正和温度 7. LDO 电极: 溶解氧、压力、温度 8. 数据内存: 500 组数据 9. 数据存储: 校准数据都存贮在日志中。在“按下即读”模式和间隔测量模式时可自动存储。在“连续读数”模式时需手动存储。 10. 数据记录: 用户选择间隔 温度修正/补偿: 自动 11. 锁定显示功能: 连续测量模式或按下即读测量模式有平均 LDO 测量读数的功能。 12. 自动识别 pH 缓冲液: 有三种方案可供选择: 13. pH 自动识别功能: 可识别 pH 为 4, 7, 10 的标准溶液 IUPAC: 1.679, 4.005, 7.000, 10.012, DIN: 1.09, 4.65, 9.23 14. 防水性: 测定仪外壳可在 1 米深的水中浸泡 30 分钟 (IP67)	
21	低温循环水浴	1. 独立控制器, 适合于槽内外的温度控制与测量 2. 控制器温度-30~120℃可调, 冷却/加热范围: -30~100℃及 -16~100℃可选 3. 内置强泵, 最大流率 16L/min, 最大压力 280mbar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4. 五个便捷的独立按键, 提供精确、方便的设置 5. 高亮大屏幕显示, 即使从远距离也能准确地读数 6. 可视闹钟, 操作完成时及时提醒用户 7. 用户校准功能, 便于在所需的操作温度下达到最大精度 8. 多级安全保护, 防过热, 防烧干, 以保证样品及工作场所的安全 9. 全封闭的磁力泵循环搅拌系统, 保持精确的温度和均匀性 10. 大开口槽和外循环装置, 可轻松实现一机两用, 节省成本 11. 底部排水功能, 让使用更加便捷 12. 稳定性: $\pm 0.1^{\circ}\text{C}$ 13. 浴槽容积: 8L 14. 温度范围 $^{\circ}\text{C}$: $-16\sim 100$ 15. 稳定性@ 37°C : $\pm 0.02^{\circ}\text{C}$ 16. 均一性@ 37°C : $\pm 0.05^{\circ}\text{C}$ 17. 设置分辨率 $^{\circ}\text{C}$: 0.1 18. 显示: 4位LED 19. 显示分辨率: 0.1°C 20. 定时功能: 1min~99h59min 21. 冷冻剂: R134a 22. 加热功率: 220-240V: 1.5kW 23. 最大压力: 280mbar 24. 最大流量: 16L/min 25. 制冷功率@ 20°C : 350W 26. 制冷功率: 220W 27. 进口/出口: 13mm	
22	恒温水浴槽	1. 容积/L: 8 2. 参考外围尺寸 l/w/hmm: $\geq 330/175/300$ 3. 温度范围/ $^{\circ}\text{C}$: 室温+ 8°C - 99°C 4. 温度设置范围/ $^{\circ}\text{C}$: $0\sim 99^{\circ}\text{C}$ 5. 稳定性/ $^{\circ}\text{C}$: $\pm 0.1^{\circ}\text{C}$ 6. 温度设定: 数字式 7. 温度显示: 3位数字LED 8. 工作容量 l/w/hmm: 275/155/200 9. 总功耗: 220-240V kW: 0.6 10. 电压/V: 220-240V 11. 样品保护: 可调断电保护, 低温报警, 高温保护 12. 排水功能: 有	
23	超声波清	1. 超声清洗频率: 40KHz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洗衣机	2. 清洗温度: 20-80 (°C) 3. 工作方式: 数控定时、加热 4. 功率: 480W 5. 容积: 22L	
24	便携电导率仪	1. 电导率/TDS/盐度测量范围: 0~5.000uS/cm, 0~50.00uS/cm, 0~500.0uS/cm, 0~5000uS/cm, 0~50.00mS/cm, 0~500.0mS/cm, TDS: 0~500ppt; 盐度: 0~325ppt 2. 电导率分辨率: 0.001uS/cm(ppm), 0.01uS/cm(ppm), 0.1uS/cm(ppm), 1uS/cm(ppm), 0.01mS/cm(ppt), 0.1mS/cm(ppt) 3. 电导率精确度: ±1% F.S. 4. 电阻率测量范围: 0~18.30 MΩ*cm 5. 电阻率分辨率: 0.01 MΩ*cm 6. 精确度: ±1% F.S. 7. 温度测量范围: -5.0~120.0°C/ 23.0~248.0°F 8. 温度分辨率: 0.1°C/0.1°F 9. 温度精确度: ±0.3°C/±0.5°F 10. 温度补偿: 自动温度补偿 11. 参考温度: 15.0~30.0°C (出厂 25.0°C) 12. 温度系数: 0.00~9.99% (出厂 2.00%) 13. TDS 系数: 0.40~1.00 (出厂 0.50) 14. 盐度系数: 0.65 15. 电极常数: 0.01/0.1/1/10 (搭配指定电极) 16. 电池 AA×2 17. 防护等级: IP67	
25	电子天平	1. 最大称量值: 120g 2. 可读性: 0.1mg 3. 重复性: 0.1mg 4. 线性误差: 0.2mg 5. 稳定时间: 2s 6. 灵敏度温度漂移: 2.0 ppm/°C 7. 秤盘外形尺寸: Ø 90mm 8. 应用程序: 配方称量、求和称量、动态称量、计件称量、密度测定、百分比称量、检重称量、统计称量、自由因子称量	
26	超纯水机	1、出水水质: 三级水: $5\mu\text{s/cm}$@25°C, 符合中国 GB/T6682-2008 的 III 级水标准, 超纯水: >math>18\text{M}\Omega\cdot\text{cm}</math>@25°C, up to 18.2MΩ.cm@25°C 符合中国 GB/T6682-2008 和 GB/T11446.1-1997 标准。 2、造水速度: 10 升/小时。 3、控制方式: 采用微电脑全自动监测控制。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4、制水和维护方式须全自动, 一键式操作。 5、安全保护系统全自动(包括水流系统和电控系统必须完全分离设计及断水、断电报警保护等)。 6、标准配置中必须包括深度处理装置、核级超大交换量超纯化柱、0.2um 绝对精度终端过滤器和多通道水流自动控制器。 7、标准配置包括: 主机 × 1 台; 控制器 × 1 套; PP 滤芯 × 1 支 ; AC 活性炭柱 × 1 支; PP 精密滤芯 × 1 支; RO 装置 × 1 套; 多通道水流自动控制器 × 1 个; 超纯化柱 × 1 套; 终端过滤器× 1 套; 13L 储水桶 × 1 个; 专用工具及安装配件包 × 1 套等配置。	
2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波长范围: 190nm~1100nm 2. 光学系统: 采用对称双光束光路系统 3. 光谱带宽: ≤1.0nm 4. 杂散光: 0.05% 5. 波长准确性 0.3nm (全波段) 6. 波长设定重复性: 0.1nm 7. 光度测量范围: -3.3~3.3ABS, 0~300%T 8. 吸光度准确性: ±0.002ABS (0~0.5ABS); ±0.004ABS (0.5~1.0ABS) 9. 吸光度重复性: ±0.002ABS (0~1.0ABS) 10. 基线平整度: ±0.0009ABS (200~950nm) 11 基线漂移: ≤0.0005ABS/小时 (260nm, 开机 2 小时预热) 12 噪声: ≤0.0001ABS (500nm) ▲13 波长扫描速度: 10 nm/min, 40nm/min, 100nm/min, 200nm/min, 400 nm/min, 800nm/min, 1200 nm/min, 2400 nm/min, 4800 nm/min, 6000 nm/min ▲14. 光源: 质保 7 年的长寿命脉冲氙灯或保证 7 年使用的氙灯 15. 检测器: 2 个硅光二极管 16. 样品仓: 标配电动六联池支架 17. 控制方式: 可选配 iPad 无线或 PC 网络远程控制 18. 软件功能: 中文软件, GLP, 多波长分析, 时间扫描, 波长扫描, 定性、定量分析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19. 含配数据处理工作站系统。	
28	荧光生物显微镜	<p>1、产品须为研究级别荧光生物显微镜, 该设备专用于海岸带生态资源与环境调查、微生物分类、统计等研究。需确保实际效果, 以满足最终用户实际效果要求为验收。</p> <p>2、用途: 针对放在载玻片上(封片或不封片)的组织样本进行观察, 如用 DIC 功能可使样本图像有表面三维立体感, 如有荧光功能可以观察自发或通过荧光染料标记的荧光标本。</p> <p>3、可用于明场、微分干涉(表面三维立体感)、荧光观察实验和≥ 2070万像素彩色冷 CCD 显微数码成像), 生物鉴定计数等功能。</p> <p>★4、8 孔荧光块转盘方面后期增加荧光通道。可做更多的荧光波长实验。</p> <p>5. 内置透射光柯勒照明, 12V100W 卤素灯;</p> <p>6. 内置日光平衡滤光片、25%透光率的中密度片、6%透光率的中密度片, 拉杆式, 左右手均可操作;</p> <p>7. 具有固定照相光强 PRESET 按钮, 可设定固定光强, 数码照相无需多次白平衡;</p> <p>8. 具有节能开关, 操作者离开显微镜超过 30 分钟, 显微镜会自动关闭透射光光源, 既节能又延长灯泡寿命;</p> <p>9. 粗/微同轴调焦, 总行程 25mm, 粗调 17.8mm/圈, 微调 0.1mm/圈, 微调最小精度 1 微米, 微调旋钮可根据用户喜好, 安装在左、右两侧均可;</p> <p>10. 调焦轴右侧具有粗调张力调节环, 调节粗调的松紧度, 可纠正载物台往下滑动;</p> <p>11. 调焦轴左侧具有载物台高度限位调节环, 可随意设定载物台的最高位置, 防止物镜压碎玻片, 从而保护物镜和玻片;</p> <p>12. 内倾式 6 孔物镜转盘, 具有物镜棱镜插槽;</p> <p>13. 三目观察筒, 视场数 22mm, 倾角为 30°, 瞳间距 50-76mm, 其中一个屈光度可调节校正;</p> <p>14. 观察筒三档分光, 推拉杆式移动选择, 档位分光分别为: 100%双目观察; 20%双目观察 VS 80%照相; 100%照相;</p> <p>15. 钢丝传动载物台, 无外露的齿条, 避免操作者机械损伤; 顺时针方向有 230° 旋转空间, 逆时针方向有 20° 旋转空间, 拍照时可以轻松实现样品位于图片的水平和垂直方位;</p> <p>16. 载物台表面为陶瓷材料, 平整耐磨, 避免掉漆现象;</p> <p>17. 右手操作载物台, 参考尺寸 156 mm (D) \times 191 mm (W), X 轴行程 76mm, Y 轴行程 52mm, 可同时夹持 2 个玻片;</p> <p>18. X、Y 轴移动手柄内置调节旋钮, 可随意调节 X、Y 轴的阻尼;</p>	核心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p>19. 8孔万能聚光镜, 摇出式顶透镜, 数值孔径 0.9, 具有 8孔对应光学组件的磁性标签贴; 配有起偏镜, 检偏镜, 物镜棱镜, 10倍、20倍、40倍、60倍、100倍聚光镜棱镜;</p> <p>▲20. 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p> <p>20.1 4倍 0.13 W.D. 17mm, 分辨率 2.58 微米, 景深 127.2 微米;</p> <p>20.2 10倍 N.A. 0.3 W.D. 10mm, 分辨率 1.12 微米, 景深 22.4 微米;</p> <p>20.3 20倍 N.A. 0.5 W.D. 2.1mm, 带弹簧, 分辨率 0.67 微米, 景深 7.0 微米;</p> <p>20.4 40倍 N.A. 0.75 W.D. 0.51mm, 带弹簧, 分辨率 0.45 微米, 景深 2.52 微米;</p> <p>20.5 60倍 N.A. 0.65-1.25 W.D. 0.12mm, 带弹簧, 分辨率 0.27 微米, 景深 0.98 微米;</p> <p>20.6 100倍 N.A. 1.3 W.D. 0.2mm, 带弹簧, 分辨率 0.26 微米, 景深 0.66 微米;</p> <p>21. 目镜 10倍, 视场数 22mm, 高眼点设计, 具有软橡皮眼罩, 其中一个屈光度可调节;</p> <p>▲22. 8孔荧光照明器, 具有左右手可操作的 Shutter, 具有视场光阑和孔径光阑, 配有中密度片滑块, 透光率分别为 25%、6%;</p> <p>23. 汞灯光源, 功率 100 瓦;</p> <p>24. 具有消杂光技术的荧光激发块, 能够消除 99%以上的杂散光:</p> <p>24.1 紫外荧光激发块, 激发滤片 340-390nm, 二向分光镜 410nm, 吸收滤片 420nm;</p> <p>24.2 蓝色荧光激发块, 激发滤片 460-495nm, 二向分光镜 505nm, 吸收滤片 510nm;</p> <p>24.3 绿色荧光激发块, 激发滤片 530-550nm, 二向分光镜 570nm, 吸收滤片 575nm;</p> <p>25. C型接口, 内置 0.5倍光学透镜, 可调焦距;</p> <p>26. 与显微镜同品牌数码相机:</p> <p>▲26.1 彩色 CCD 芯片, 1/2 英寸, 230 万像素(最大输出像素 2070 万像素), A/D 12 bit;</p> <p>26.2 芯片半导体制冷, 低于室温 10℃;</p> <p>26.3 拍摄图像可选分辨率: 5700×3600; 2880×1800; 1920×1200; 1920×1080; 9600×600; 任意 ROI 区域;</p> <p>26.4 具有 3-CCD 像素位移模式拍照, 能够实现每个像素获取 RGB 三色;</p> <p>26.5 感光度选择: ISO 200 / 400 / 800 / 1600 / 3200 / 6400;</p>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p>26.6 测光模式选择: 自动、SFL 自动、手动; 测光面积选择: 全幅、30%、1%、0.1%;</p> <p>26.7 曝光时间范围: 39 微秒-60 秒;</p> <p>26.8 实时帧速: 1920x1200 (1 x1) ≥60 fps;</p> <p>27、与显微镜和数码相机同品牌图像软件:</p> <p>27.1 能够灵活驱动相机和显微镜取图, 完成录像功能, 具有采图功能, 自动多荧光通道采图功能, Z 轴序列采图功能, 多维 xyztl 采图功能, 具有可编辑实验管理器功能取图功能, 具有实时图像拼接取图功能, 具有实时景深扩展取图功能, 具有实时去模糊取图功能;</p> <p>27.2 具有添加注释、箭头、比例尺等功能;</p> <p>27.3 调节亮度、对比度、伽玛值以及灰度显示范围; 单荧光通道图片做色彩合成, 合成透射光和荧光通道图像, 显示荧光在细胞上的定位图像;</p> <p>27.4 具有测量直线长度、曲线长度、矩形面积、圆面积、周长、角度等多个参数, 具有手动计数功能, 并把测量结果输出到 EXCEL, 并于后期分析处理。</p> <p>27.5 具有几何/合并/滤镜处理功能, 具有荧光图像光谱拆分功能, 具有荧光共定位分析功能, 具有时间/Z 轴强度分布图分析功能, 具有离子比例分析和动态感兴趣区域分析功能;</p> <p>27.6 软件具有生物计数功能;</p> <p>27.7 CCD 连软件可进导航拼图;</p> <p>28、含配专用与显微镜主机配套的数据采集分析系统 1 套。</p>	
29	冷冻离心机	<p>1. 产品须为研究级离心机。</p> <p>▲2. 最大转速: 15,300rpm, 精度达±1 rpm</p> <p>3. 最大离心力: 23,031g</p> <p>4. 最大容量: 4×200ml/6×85ml</p> <p>5. 温度范围: -20~40℃</p> <p>6. 时间控制: 0~9h, 59min/连续/短时运转</p> <p>7. 参考尺寸(D×W×H): ≤675mm×410mm×380mm</p> <p>8. 噪音: <63 dBA</p> <p>9. 程序: 10 个程序存储, 20 种加速及减速曲线</p> <p>10. 最快加速时间: 20 秒</p> <p>11. 最快减速时间: 28 秒</p> <p>12. 电源: 230V 50Hz</p> <p>13. 无碳刷变频电机, 自动转头识别, 无需保养</p> <p>14. 具有不平衡探测器和盖子互锁功能</p> <p>15. 微控制器设置和显示离心力, 速度, 转头, 时间和温度</p> <p>16. 符合国际安全标准 IEC1010 及 ISO9001 质量认证</p> <p>17. 应用于基础医学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药理学实验室、石油及石化等行业。</p>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p>▲18. 配置: 角转子 24×1.5/2.2ml, 带密封铝盒金盖, max. 15,300 rpm ≈ 23,031 x g; 角转子 6×50ml, 带密封铝合金盖, max. 11,000 rpm ≈ 11,363 x g。</p>	
30	冷冻干燥机	<p>产品须为研究级冷冻干燥机。</p> <p>一、技术参数</p> <p>(一) 性能:</p> <p>1、冷凝室开口大, 便于水蒸气的快速运送。</p> <p>2、冷凝管直接位于冷凝腔内, 缩短水蒸气传送距离, 缩短冷凝时间, 提高干燥效率。</p> <p>3、高质量的冷凝室绝缘, 避免能耗。</p> <p>4、采用最少的密封部位, 防止系统真空泄漏。</p> <p>5、冷凝室采用高度耐腐蚀的不锈钢材料, 适用于含水及溶剂的样品。</p> <p>6、干燥附件多种多样, 最大限度的满足用户的不同需求。</p> <p>7、有便捷的操作面板。</p> <p>▲8、液晶大屏幕显示重要的过程参数: 冷凝室温度、系统真空度、冻干过程时间及分段时间; 通过转换键显示: 样品温度 (根据冰上蒸汽压曲线)。</p> <p>9、可控真空度; 可控冻干过程, 包括: 真空泵预热、预冻、主冻干、后冻干。</p> <p>10、可选配 RS232 接口、加热除霜控制、干燥腔提升控制。</p> <p>11、可与离心浓缩仪联用, 样品溶剂蒸发速度快, 特别适合浓缩纯化热敏感的生物样品或临床药品。</p> <p>(二) 技术指标</p> <p>1、冻干机主机及控制器</p> <p>★2、冷凝室温度: -55℃</p> <p>3、功率: 不小于 0.35KW</p> <p>4、冷阱容积: ≥3.5L</p> <p>5、最大凝冰量: ≥2.5kg</p> <p>6、24 小时工作能力: 2kg /24h</p> <p>7、新型控制器, 液晶显示冷凝室温度、系统真空度、样品温度</p> <p>8、有机玻璃干燥室带 8 个独立控制真空的外接口</p> <p>9、二级旋叶真空泵</p> <p>10、冻干机与离心浓缩联用时, 共用冷阱及真空泵</p> <p>(三) 详细用途</p>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p>1、干燥保存易脱水的产品，在加水以后能够再次恢复原材料的特性而不影响其生物活性；</p> <p>2、在非常低温的状态下达到干燥，蛋白质保持无水，而其他主要的化学键保持不变；</p> <p>3、通过冷冻干燥，组织、组织提取物、细菌、疫苗及血浆之类的材料，成为干燥状态，从而不会发生酶的、细菌的及化学的改变。</p> <p>4、冷冻干燥是保存生物特性敏感物质的最佳方法。</p> <p>（四）参考配置清单</p> <p>1、1台 冻干机主机及控制器；</p> <p>2、1套 真空传感器（灵敏度不低于 65MV）及连接装置；</p> <p>3、1套 真空连接管，含标准法兰接口 DN16/25 ISO-KF；</p> <p>4、1块 底板，搭配直径 240mm 干燥腔；</p> <p>5、1套 3层不锈钢隔板；</p> <p>6、1套 有机玻璃带塞（NS45/40）干燥腔，直径约 240mm，高约 285mm，带 6 个外接口，可配独立橡胶阀；</p> <p>7、6个橡胶阀；</p> <p>8、6个 250ml 圆底烧瓶；</p> <p>9、1个油封旋叶泵；</p> <p>10、1个油污过滤器。</p>	
31	索氏抽提器	<p>1、应用范围：含油量在 0.5%-60%范围内的粮食、饲料、油料等各种样品；</p> <p>2、每批提取样品数：6个；</p> <p>3、提取瓶容积：150ml/个；</p> <p>4、提取样品量：0-5g/个；</p> <p>5、抽提时间可调，到时报警；</p> <p>6、提取溶剂可自动回收；</p> <p>7、控温范围：室温+5℃~100℃</p> <p>8、电源电压：220V±10V 频率 50Hz；</p> <p>9、电加热功率：300W；</p>	
32	氮吹仪	<p>1. 提供多种型号：12位</p> <p>2. 尺寸紧凑，占用最少通风厨空间；</p> <p>3. 圆周型样品支架可旋转，操作者可从正面接触样品，操作方便；</p> <p>4. 可容纳样品试管尺寸范围为直径 10-29mm、内装液体体积 1-50ml；</p> <p>5. 适用于试管、锥形瓶、离心管等；</p> <p>6. 较大的型号底部装有环型弹簧支撑装置，可方便的升降支架进出；</p> <p>7. 使用氮气或空气吹扫样品表面；</p> <p>8. 恒温控制，水浴提供温和加热；</p>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9. 氮气消耗量低, 330ml / min / 样品; 10. 带针阀的气体流量计, 可控制气体消耗量; 11. 每个位置上都带有一个针形阀, 可分别调节各个位置上的气体流量; 12. 针: 不锈钢材质, 4 英寸×19 号 (可更换) 13. 所有部件均为实验室级, 可耐受有机溶剂。亦可选择抗酸性涂层型, 抗腐蚀。	
33	生物显微镜	1、采用独立光学系统, 光路稳定可靠, 清晰度高, 成像质量好。 2、大视野平场目镜: PL10X, 视场数 18.5mm; 双目镜带测微尺; 3、物镜采用防霉新技术: 高质量平场色差物镜 4X NA=0.10 WD≥21.3mm; 10X NA=0.25 WD≥6.40mm; 40X (弹簧) NA=0.65 WD≥0.48mm; 100X (弹簧, 油) NA=1.25 WD≥0.15mm; 4、观察筒: 30° 观察头, 铰链式双目, 瞳距调节范围 50-75mm 5、转换器: 内定位内倾斜 4 孔转换器; 6、载物台: 低手位双层机械移动平台, 面积 140x132mm, 行程 76X50mm; 7、聚光镜: N. A. 1.25 阿贝聚光镜组; 8、调焦机构: 粗调行程 25mm, 带松紧调节装置和机械式上限位装置; 9、照明: 100V-240V 开关电源, 单颗高亮度 3W LED (预定中心), 光强连续可调 10、显微镜目镜放大率准确度不低于±0.45%, 左右两系统放大率差≤0.03%, 接地阻抗≤0.027Ω 11、参考机体: 长度: 263mm; 高度: 366mm, 符合人体工学, 观察方便; 12、质量标准: 显微镜目镜放大率准确度≤±0.45%, 左右两系统放大率差≤0.32%, 倾斜式目镜筒作 360° 旋转时目镜焦平面上像中心的位移≤0.10mm, 转换器定位稳定性≤0.010mm, 接地阻抗≤0.027Ω (提供国家光学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并逐一说明)。	
34	激光测距仪	1. 测距范围: 100 m (330 ft) 2. 准确度: ±1.5 mm、±0.059 inches 3. 电池寿命: 可以到 5000 个读数 4. 倾斜角测量: ±45 度 5. 面积测量: 有 6. 体积测量: 有 7. 测量值存储: 可存 20 个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备注
		8. 背景灯：并自动感应	
35	分析天平	1. 具备全量程去皮功能 2. 具备置零功能 3. 具备百分比功能 4. 配置高对比液晶显示屏 5. 配置下称钩 6. 配置 RS232 接口，可连接微型打印机或计算机（波特率 1200） 7. 开机全性能自检，故障自动报警 8. 开机自动全性能自检 9. 故障自动报警 10. 最大称量：110g 11. 最小称量：0.1mg	
36	移液器	1-10 μ 1, 2-20 μ 1, 10-100 μ 1, 20-200 μ 1, 100-1000 μ 1, 1-10ml 各 1 支。 1 套共 6 支。	

四、商务要求（技术要求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要求）

（一）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

国内货物：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国外货物：合同签订及取得该项目进口免税批文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甲方使用。

2、交货地点：广东海洋大学用户指定地点。

（二）付款条款及质量保证金

1、境内供货的货物：

2.1 付款办法

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出具的境内供货货物结算款全额正规发票支付结算款的 95% 给乙方，剩余结算款 5% 作为质量保证金。

2.2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乙方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则满一年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于二十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乙方，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2、境外免税进口设备：

本条款涉及到的汇率，均指当日平均汇率。

2.1 质量保证金的缴纳

在签订合同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须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缴纳质量保证金，金额为境外免税进口货物总金额的5%。（乙方在银行转账时需备注写明合同编号，以便甲方财务人员查核）

2.2 付款方式约定：

（1）在合同的供货期内的，支付方式为：“人民币全包价”，即合同约定为人民币合同，进口货款、代理手续费、国内清关费用等所有支出全包人民币价格，以人民币中标价签订采购合同、人民币结算、人民币支付。

（2）超出合同供货期的，支付方式为：以开标日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将合同人民币金额换算为美元金额后，按结算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结算，以人民币支付，但结算总金额限于合同人民币总金额内。

2.3 具体付款办法

合同签订后，由甲方委托进口代理公司配合乙方办理免税进口相关事宜，乙方须先行垫付货款办理货物进口。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进口代理公司出具的境外免税进口货物结算请款材料办理付款，具体如下：

（1）在合同的供货期内的，通过进口代理公司支付结算请款额的100%。

（2）超出合同供货期的，以开标日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将合同人民币金额换算为美元金额后，按结算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进行结算，通过进口代理公司以人民币支付结算金额（支付的结算总金额限于合同人民币总金额内）。

2.4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乙方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且无须承担赔偿责任，则满一年后由乙方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的书面申请，甲方于二十个工作日内无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乙方，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三）售后服务

1、货物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壹年内免费保修。

2、质保保用期内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接到报修通知，中标供应商应1小时内响应，36小时内解决，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货物，48小时内免费提供同等档次货物给采购人代用，并保证满足采购人工作需求，直到原货物修复。

3、中标供应商无偿培训采购人使用、维护及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系统及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模块的构造及维护、日常使用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其中，

须对采购人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直至操作人员能够基本正常使用货物为止。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按采购人安排。

(四) 安装、调试

- 1、中标供应商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 2、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中标供应商应派有资质的技术人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调试工作。
- 3、货物调试过程中，中标供应商技术人员应负责对采购人人员进行维护保养及相关培训。
- 4、中标供应商技术人员在采购人现场进行调试期间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如因中标供应商责任造成的延期，所有因调试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 5、中标供应商须将货物、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6、中标供应商进行调试时须对各调试场地内的其他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五) 验收

1、中标供应商对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完成后，认为达到使用要求的，应向采购人提出书面验收申请，采购人无异议的，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交由中标供应商签字确认，或由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性能达到招标文件之用户需求书的各项要求，否则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5、产品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产地须与合同、招投标文件规定一致，若出现不符，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供应商须及时办理退换货并承担全部费用及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6、货物的验收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进行，质量需符合国家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

(6) 违约与处罚

1、中标人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0.5% 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直接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2、中标人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

3、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

4、中标人未能交付货物（因停产而无法供货且经过采购人确认的货物除外），则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

5、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违反合同售后服务条款约定，或者拒不提供售后服务的，或售后服务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除没收质保金外，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质量保证金的退还不能免除中标人因货物本身质量问题所导致的法律责任和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的赔偿义务。

五、报价要求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投标人所报总价不能超过项目预算总价，所报货物单价也不能超过该货物的预算单价，否则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报价说明

2.1 境内供货的货物总报价包括货物设计、制造、仓储、包装、运输及保险、安装及安装辅料、装卸、调试、培训、随机附件、标配工具、货物正常使用所需的配件、质保期服务、一切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2.2 境外免税进口的货物报价总金额应包括：

- 1) 合同内所有货物及配件费；
- 2) 机场码头费；
- 3) 安装调试费、质保期服务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 4) 安装中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
- 5)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6) 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
- 7) 对于特殊货物，需要特殊处理的费用。
- 8) 外贸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外贸代理公司的代理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等）。

采购人享受海关科教用品免税政策，由采购人委托进口代理公司办理免税进口相关事宜。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 开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二) 开标时，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和《开标一览表》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采购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三) 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委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三)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四)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七)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采购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0%	20%	40%

三、 评标程序

(一) 供应商资格、符合性审查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

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3. 只有全部满足《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的，以核心产品为准）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二) 技术评审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技术评分表》（附表三）。

（三） 商务评审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商务评分表》（附表四）。

（四） 价格评审

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供应商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供应商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 X1 的价格扣除（X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 X1；

（2）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X2 的价格扣除（X2 的取值范围为 2%~3%），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1 - X2)；

（3）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4）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5）本条款中（1）（2）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6）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3. 节能、环保产品：

(1) 供应商提供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范围为 1%）即：评标价=按上述第 1 条修正后的投标价—节能产品核实价×C1。

(2) 供应商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范围为 1%）即：评标价=按上述第 1 条修正后的投标价—环保产品核实价×C2。

4. 计算价格评分：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10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标基准价=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中的最低投标总价

$$\text{投标人价格得分}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总价}} \times 100$$

(五)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

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

评标总得分=技术评分×40%+商务评分×20%+价格评分×40%（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六)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 中标候选供应商

本项目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得分（由高到低）。如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综合总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

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四、 定标

（一）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 采购结果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相关媒体进行公告。

（三） 中标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 招标失败的情况

本项目招标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视为招标失败：

- 1) 投标报名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
- 2)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
- 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5)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

审查项目	要求
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件二：

符合性审查

审查项目	要求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
	2.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5. 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6. 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带“★”要求的内容。
	7.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未出现采购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情形。
	9.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10.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三：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60分	<p>根据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与投标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符合的得60分，▲条款每1个负偏离扣5分，一般条款每2个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p> <p>备注：对于▲条款，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投标设备制造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证明资料，或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制造商官方网站上与投标设备品牌型号一致的技术参数截图为准，或其它有效确认材料）。不提供证明资料或不按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均视为负偏离。</p>
2	货物性能	15分	<p>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的设备选型情况（投标设备选型合理，设备配套设施完整，符合采购要求。）</p> <p>对比最优得15分，其次以5分递减，最低得0分。</p>
3	技术服务	15分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包括安装、调试、验收计划，培训方案等）。</p> <p>投标人技术服务方案全面、具体、详尽、可行性高，得15分；</p> <p>投标人技术服务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得10分；</p> <p>投标人技术服务方案较差，得5分</p>
4	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p>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具体、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p> <p>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具体详实、可行性高，得10分；</p> <p>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5分；</p> <p>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差得2分。</p>
合计		100分	

附件四：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履约能力	10分	<p>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财务盈利状况，以 2016 和 2017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p> <p>连续两年均盈利的得 10 分，其中一年盈利的得 5 分，无盈利或者亏损的不得分。</p> <p>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2	技术服务人员能力	15分	<p>横向对比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提供学历、职称等相关证书及在投标单位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加盖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p> <p>对比最优得 15 分，其次以 5 分递减，最低得 0 分</p>
3	类似项目业绩	60分	<p>2015 年以来（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完成过类似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得 10 分，最高得 60 分。</p> <p>注：须于开评标现场提供合同原件核对，不提供不得分。</p>
4	售后服务	15分	<p>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服务能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服务响应时间以及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剪务能力强、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长、服务响应时间短、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 15 分； 2. 剪务能力一般、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一般、服务响应时间一般、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一般的得 10 分； 3. 剪务能力较差、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较短、服务响应时间较长、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较差的得 5 分。
合计		100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广东海洋大学

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使用部门：

甲方(买方)：广东海洋大学

乙方(卖方)：

2018 年 月

甲 方: 广东海洋大学 乙 方: (成交单位)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根据 XXXXX 的采购结果, 按照《合同法》的规定, 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货物及其服务, 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 特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合同货物、合同金额

1.1 境内供货的货物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						
合计金额(人民币):						

注: 详细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见附件。

1.2 境外免税进口的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总价: 人民币 (小写) 注: 设备价格为 CIP 湛江免税价, 含进口代理费用。							

注: 详细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见附件。

1.3 合同金额

1.3.1 境内供货的货物总金额为: 人民币 XXX (¥XXX), 该总金额包括货物设计、制造、仓储、包装、运输及保险、安装及安装辅料、装卸、调试、培训、随机附件、标配工具、货物正常使用所需的配件、质保期服务、一切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1.3.2 境外免税进口的货物总金额为: (CIP 湛江免税价) XXX。该金额已包括:

- 1) 合同内所有货物及配件费。
- 2) 机场码头费;
- 3) 安装调试费、质保期服务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 4) 安装中的相关费用 (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
- 5)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6) 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
- 7) 对于特殊货物, 需要特殊处理的费用。

8) 外贸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外贸代理公司的代理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等）。

甲方享受海关科教用品免税政策，由甲方委托进口代理公司办理免税进口相关事宜。

二、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及本项目的投标（响应）文件、招标（谈判）文件、谈判记录和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合同货物技术要求、使用合法性

3.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并满足本合同技术要求。

3.2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3.3 进口产品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四、合同货物的包装、交货、安装及验收

4.1 合同货物的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2 合同货物的交货：

4.2.1 乙方交货时间：

国内货物：合同签订后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国外货物：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及取得该项目仪器设备进口免税批文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4.2.2 乙方交货地点：送货至广东海洋大学指定地点，安装及调试完毕。

4.2.3 乙方所供货物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同时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使用说明书等有关资料与货物一同交付给甲方。

4.2.4 货物升级换代、停产：

若合同个别产品因升级换代，乙方所提供的升级换代产品在技术参数和功能上应优于原产品并且完全满足甲方使用单位的使用要求，同时其市场价不低于原产品的市场价，乙方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并且取得甲方确认；若合同个别产品因厂家（制造商）停产而无法供货的，乙方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并且取得甲方确认。

4.3 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4.3.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3.2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派有资质的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地完成调试工作。

4.3.3 货物调试过程中，乙方技术人员应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维护保养及相关培训。

4.3.4 乙方技术人员在甲方现场进行调试期间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延期，所有因调试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3.5 乙方须将货物、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4.3.6 乙方进行调试时须对各调试场地内的其他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4.4 货物的验收

4.4.1 乙方对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完成后,认为达到使用要求的,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无异议的,1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4.4.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交由乙方签字确认,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4.3 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4.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性能达到谈判采购文件之用户需求书的各项要求,否则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4.5 产品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产地须与合同、谈判采购文件、报价文件的规定一致,若出现不符,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及时办理退换货并负担全部费用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4.6 货物的验收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进行,质量需符合国家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

4.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乙方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5.2 合同货物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壹年内免费保修。

质保保用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接到报修通知,乙方应1小时内响应,36小时内解决,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货物,48小时内免费提供等同档次货物给甲方代用,并保证满足甲方工作需求,直到原货物修复。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不按照货物使用说明书提供的方法使用而引致系统或货物故障损坏;
- (2) 擅自修改系统或改装货物;
- (3) 各种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5.3 因产品的质量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5.4 乙方无偿培训甲方使用、维护及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系统及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模块的构造及维护、日常使用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其中,须对甲方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直至操作人员能够基本正常使用货物为止。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5.5 售后服务未尽事宜,以乙方报价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作为补充,售后服务承诺优于合同约定的,以乙方承诺为准。

六、付款条款及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6.1 境内供货的货物：

6.1.1 付款办法

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出具的境内供货货物结算款全额正规发票支付结算款的 95% 给乙方，剩余结算款 5% 作为质量保证金。

6.1.2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乙方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则满一年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于二十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乙方，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6.2 境外免税进口设备：

本条款涉及到的汇率，均指当日平均汇率。

6.2.1 质量保证金的缴纳

在签订合同后二十工作天内支付，乙方须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缴纳质量保证金，金额为境外免税进口货物总金额的 5%。（乙方在银行转账时需备注写明合同编号，以便甲方财务人员查核）

6.2.2 付款方式约定：

（1）在合同的供货期内的，支付方式为：“人民币全包价”，即合同约定为人民币合同，进口货款、代理手续费、国内清关费用等所有支出全包人民币价格，以人民币中标价签订采购合同、人民币结算、人民币支付。

（2）超出合同供货期的，支付方式为：以开标日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将合同人民币金额换算为美元金额后，按结算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结算，以人民币支付，但结算总金额限于合同人民币总金额内。

6.2.3 具体付款办法

合同签订后，由甲方委托进口代理公司配合乙方办理免税进口相关事宜，乙方须先行垫付货款办理货物进口。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进口代理公司出具的境外免税进口货物结算请款材料办理付款，具体如下：

（1）在合同的供货期内的，通过进口代理公司支付结算请款额的 100%。

（2）超出合同供货期的，以开标日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将合同人民币金额换算为美元金额后，按结算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进行结算，通过进口代理公司以人民币支付结算金额（支付的结算总金额限于合同人民币总金额内）。

6.2.4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乙方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且无须承担赔偿责任，则满一年后由乙方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的书面申请，甲方于二十个工作日内无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乙方，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七、技术服务

7.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7.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并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工作。

八、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8.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九、索赔

9.1 如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违约与处罚

10.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拖欠货款金额的 0.5% 的违约金。

10.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5% 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直接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0.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0.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0.5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因停产而无法供货且经过甲方确认的货物除外），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0.6 在质保期内，乙方违反合同售后服务条款约定，或者拒不提供售后服务的，或售后服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除没收质保金外，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质量保证金的退还不能免除乙方因货物本身质量问题所导致的法律责任和由此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赔偿义务。

10.7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即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十二、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三、廉政条约

甲、乙双方所有人员严格遵守国家廉政方面的规定。

十四、其他

14.1 本合同一式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双方签字的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一个日期为准。

14.2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成交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和报价一览表;
- (2) 资格声明函;
- (3) 成交(或中标)通知书;
- (4) 其他相关报价文件。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以谈判采购文件、报价文件为准,并由双方协商处理。

14.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银行账号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五、合同签约地点: 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

甲方: 广东海洋大学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广东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 1 号

地址:

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签约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1. 自查表	54
2. 报价表	57
3. 投标函	60
4. 资格证明文件.....	61
5.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2
6. 财务报表.....	68
7.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68
8. 采购人需求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69
9. 商务一般条款偏离表.....	70
10. 实施计划.....	71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73
12. 投标产品资料.....	73
13.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74
14.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75
15. 投标保证金凭证信封.....	76
16.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76
17. 报名登记表.....	77

广东省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投标文件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6. 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带“★”要求的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 未出现采购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8.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9.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0.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及采购文件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3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本表应列出所有★号条款的响应情况，请供应商自行填写。

2.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4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1.5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2. 报价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标内容	投标保证金	投标总价	交货时间	备注
1			小写： 大写：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2018年 月 日

注：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如有其他特殊说明事项，可在“备注”栏内明确表述。

2.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投标子包：

一、货物详列								
(一) 主要标的物 (核心设备)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产地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 其它标的物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产地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伴随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总报价：小写： 大写： (总报价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并须与《开标一览表》之投标总价相一致)								

说明：供应商在此表中漏报、少报的费用，均视为已隐含在投标总价中，采购人无须再向供应商支付投标总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所有分项价格应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填写。

2、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3、如投标人所投设备如为进口设备，采购单位为教育部门，享受海关的进口科教用品免税优惠政策，投标人可报设备免税价，报价如为进口免税价，必须在本表中的“备注”一栏注明，否则一律视为含税价。

4、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5、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3.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审阅了贵方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现提交我方的投标文件。

我方 (投标供应商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为授权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进行投标。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愿意遵守招标公司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提供符合“采购人需求”所要求的全部内容, 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

2. 我方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受, 则直至合同终止时止, 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 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 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 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6. 我理解, 最低报价不能成为中标的唯一理由。

7. 我方如果中标, 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切实履行《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向贵公司足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 我方保证,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 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9.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0.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1. 我方在近 3 年在招标代理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行为。

12.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_____。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 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4. 资格证明文件（请按下列顺序装订）

以下材料将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4.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4.2 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4.3 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信息的截图（截图内容详见“供应商资格要求”）

4.6 购买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凭证（购买采购文件发票或回执）

4.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4.8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5.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5.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提示：请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在此处，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单位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5.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任职务_____，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
权代理人，就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
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提示：请将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在此处，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单位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函”的，则无需提交本表。
2. “投标函”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须提交本授权委托证明书（要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亲笔签字或签章，缺一不可）。
3. 非法人投标的，负责人指《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

5.3 对合同条款的应答

(两种情况请选择一种应答，在上打“√”)

合同条款全部满足

1、不同意的合同条款（请列出修改意见）

2、其余合同条款全部满足。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资格要求为“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不可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份，随投标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5.5 名称变更

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5.6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属于行业，有从业人员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认为其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交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5.8 供应商获得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一览表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证明文件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要求：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6. 财务报表

供应商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等）。

7.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项目单位联系人电话	证明文件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8. 采购人需求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投标文件 () 页
2					见投标文件 () 页
3					见投标文件 () 页
4					见投标文件 () 页
5					见投标文件 () 页
6					见投标文件 () 页
7					见投标文件 () 页
8					见投标文件 () 页
...					

注：

1.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文件响应”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2. 请供应商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3. 本表应列出所有★号条款的响应情况，请供应商自行填写。

9. 商务一般条款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注：1、供应商必须将全部非“★”条款参数按顺序填写

2、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10. 实施计划

10.1 技术方案

10.1.1 一般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注：1、供应商必须将全部非“★”技术条款参数按顺序填写

2、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10.1.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

10.1.3 设备技术、服务及货物运输方案

10.1.4 设备质量及安全保证

10.1.5 设备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

10.1.6 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如有）

10.2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10.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10.4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采购需求书》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质保期；
2. 服务响应时间；
3.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4.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5.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6.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7. 其它服务承诺；
8. 培训计划。

10.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如有，请扼要叙述）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12. 投标产品资料

序号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响应	证明文件(如有)
1	投标产品技术说明书(如有)		见投标文件()页
2	投标产品经权威检测机构检测的性能报告(如有)		见投标文件()页
3	投标产品获得的相关的荣誉证书及相关质量证书(如有)		见投标文件()页
4	投标产品用户一览表(如有)		见投标文件()页
5	其他须提交文件(如有)		见投标文件()页
...			

13.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环境标志产品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使用价值量占总金额比重(累计 %)
节能产品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4.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 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中获得中标（项目编号：_____），我方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及收到中标通知书前，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缴交中标服务费（服务费金额以中标通知函为准）。

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中标供应商不能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缴纳中标服务费，请联系项目负责人以其他方式（转账等）缴纳。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15. 投标保证金凭证信封（独立封装）
 - 15.1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原件）
 - 15.2 交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16.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为使投标保证金得以顺利退还，请供应商仔细阅读以下表中说明并执行。

◆按照要求填写及签章，提交原件一式两份（一份放入投标保证金凭证信封，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贵公司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注：开户银行须具体至支行，否则将影响退保证金进度。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7. 报名登记表

报名登记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参与子包号（如有）	/		
购买采购文件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购买采购文件代表信息			
姓名		手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授权代表信息			
姓名		手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